

2023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汇总）部门决算公开

2024 年 9 月 2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汇总）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汇总）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 “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汇总）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汇总）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自然资源、国土空间规划、测绘地理信息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起草自然资源、国土空间规划、测绘地理信息等方面的规范性文件，经批准后组织实施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

（二）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

（三）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贯彻执行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建立健全全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

（四）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贯彻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落实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报告制度的有关工作。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并组织实施相关

考核。组织实施上级有关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措施，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五）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拟订自然资源发展规划，贯彻执行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管理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六）负责建立健全空间规划体系。推进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综合交通及地下空间等专项规划、详细规划，推动实施“多规合一”。组织做好村庄规划编制和实施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自然资源保护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提出统筹自然资源保护和利用、促进城乡建设发展的政策建议，参与编制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区域规划及其他涉及空间布局的专项规划。

（七）负责城市设计和历史文化名城规划统筹工作。研究拟订国土空间环境协调、卫生和安全防护、城市风貌管控政策措施，并监督实施。负责城市特色景观风貌塑造和公共空间环境品质提升等城市设计管理工作，组织和指导城市设计及历史文化街区、名镇、名村规划编制工作。负责建设工程规划监督管理。

（八）负责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工作。建立健全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并监督实施。拟订并实施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负责建设用地规划管理。负责用地预审工作。

（九）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贯彻执行生态保护补偿制度，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重大备选项目。

（十）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贯彻落实耕地保护制度，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牵头拟订并实施耕地保护措施，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

督占用耕地补偿执行情况。负责建设用地增减挂钩管理。

（十一）负责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管理。指导、管理全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工作，组织协调解决全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工作中的重大问题。组织编制全区房屋征收年度实施计划，并组织报批。承担区人民政府作出房屋征收决定的征收与补偿工作。

（十二）负责地质矿产资源管理。负责管理全区地质工作和地质勘查行业。负责地质遗迹和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负责矿业权管理。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按照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

（十三）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及市场管理。负责测绘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国家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责基础测绘规划计划编制和组织实施。负责基础测绘成果的管理。负责测量标志保护。负责组织实施地理国情监测工作。

（十四）负责科技发展和对外合作交流。制定并实施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规划和计划。组织落实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有关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相关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开展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领域对外合作与交流。

（十五）负责协助自然资源和规划督察工作。根据授权，对各街乡（开发区）落实关于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的重大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及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进行督察。拟订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督察的管理制度、工作办法和计划，负责联系上级自然资源督察部门。

（十六）负责自然资源和规划执法工作。负责拟订自然资源和规划相关执法制度并指导实施。负责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国土空间规划、测绘执法，依法进行监管并查处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开展有关行政执法工作。

（十七）承担区自然资产经营管理委员会和规划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十八）负责对区园林和林业局进行统一管理和协调。

（十九）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二十）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十一）职能转变。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的要求，强化制度设计，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的管控作用，为保护和合理利用自然资源提供科学指引。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利用，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创新激励约束并举的制度措施，推进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强化监管力度，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强化自然资源管理规则、标准、制度的约束性作用，推进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和评估的便民高效。强化自然资源和规划督察。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蔡甸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汇总）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蔡甸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汇总）本级决算和9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蔡甸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汇总）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包括：

1. 武汉市蔡甸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2. 武汉市蔡甸区土地储备中心
3. 武汉市蔡甸区国土资源和城市规划执法监察大队
4. 武汉市蔡甸区不动产登记中心
5. 武汉市房屋征收服务中心
6. 武汉市蔡甸区矿产资源管理总站
7. 武汉市蔡甸区消泗乡国土所
8. 中法武汉生态示范城自然资源和规划办事处
- 9、武汉市土地交易中心蔡甸区分中心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汇总）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汇总）

金額單位：萬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目次	金额	项目	目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810.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5,149.44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876.7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01.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46.4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5,149.4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995.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5,056.4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88.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637.17	本年支出合计	58	12,637.1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2,637.17	总计	62	12,637.1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 = (1+2+3+4+5+6+7+8) 行; 31行 = (27+28+29) 行;

58行 = (32 + 33 + ... + 57) 行; 62行 = (58 + 59 + 60) 行。

2023年度收入决算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汇总）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预算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 计	12,637.17	11,960.43					676.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1.39	901.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0.87	900.8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7.05	57.0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53.31	353.3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5.39	455.3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12	35.1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2	0.5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2	0.5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6.43	146.4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6.43	146.4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77	15.7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2.37	102.3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29	28.2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149.45	5,149.4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870.02	4,870.02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914.94	914.94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3,655.08	3,655.08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0	30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79.43	279.43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53.66	53.66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25.77	225.77					
213	农林水支出		995.00	995.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乡村振兴		995.00	995.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995.00	995.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56.42	4,379.68					676.74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941.43	4,379.68					561.75
2200101	行政运行		433.49	433.49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21						100.21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46.04	46.04					17.30
2200114	地质调查与矿产管理		132.73	132.73					
2200150	事业运行		2,458.22	2,458.22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752.74	1,308.00					444.74
2209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14.99						114.99
2209999	其他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14.99						114.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8.50	388.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8.50	388.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0.47	320.47					
2210202	房租补贴		68.03	68.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4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汇总）

金額單位：萬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6,810.99	5,086.13	1,724.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1.39	901.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0.87	900.8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7.05	57.0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53.31	353.3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5.39	455.3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12	35.1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2	0.5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2	0.5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6.43	146.4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6.43	146.4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77	15.7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2.37	102.3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29	28.29	
213			农林水支出	995.00		995.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995.00		995.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995.00		995.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379.68	3,649.81	729.87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379.68	3,649.81	729.87
2200101			行政运行	433.49	433.49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46.74		46.74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132.73		132.73
2200150			事业运行	2,458.22	2,458.22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308.50	758.10	550.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8.50	388.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8.50	388.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0.47	320.47	
2210202			提租补贴	68.03	68.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 + 3) 栏各行。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汇总）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96.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9.04	310	资本性支出	1.18	
30101	基本工资	893.80	30201	办公费	34.7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18	
30102	津贴补贴	829.86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298.76	30203	咨询费	1.5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6.86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661.84	30205	水费	2.62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67.76	30206	电费	16.23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8.74	30207	邮电费	6.36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9.80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8.29	30209	物业管理费	13.4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41	30211	差旅费	4.06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2.4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9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66.76	30214	租赁费	0.18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410.88	30215	会议费					
30301	退休费		30216	培训费	0.72				
30302	遗属费	362.46	30217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03	津贴（金）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低值金		30219	劳务费					
30305	生活补助	8.18	30224	委托业务费					
30306	救济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6	劳务费	1.72				
30308	助学金		30227	委托业务费	11.76				
30309	奖励金	39.24	30228	工会经费	63.13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29	福利费	67.37				
30311	代建社会保障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9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30239	其他交通费	13.0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	8.8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37				
人员经费合计		4,806.89	公用经费合计					280.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汇总）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149.44	5,149.44		5,149.4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870.02	4,870.02		4,870.02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914.94	914.94		914.94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3,655.08	3,655.08		3,655.08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0	300.00		30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79.43	279.43		279.43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53.66	53.66		53.66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25.77	225.77		225.7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注：本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8.69		18.69		18.69		18.69		18.69		18.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按照批复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2栏=（4+5）栏；3栏=（8+9+12）栏；4栏=（10+11）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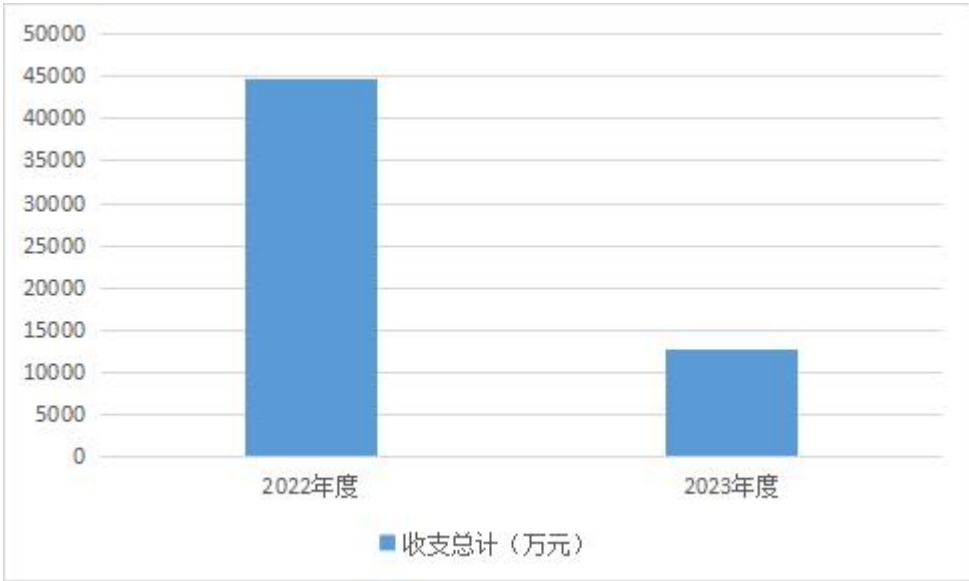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汇总）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12,637.17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31,955.43万元，下降-71.66%，主要原因是1、城市建设性专项支出（购买用地指标项

目) 减少, 2、土地市场萎缩, 2023年储备地申报面积相比2022年大幅度减少, 土地补偿相应减少。

图 1: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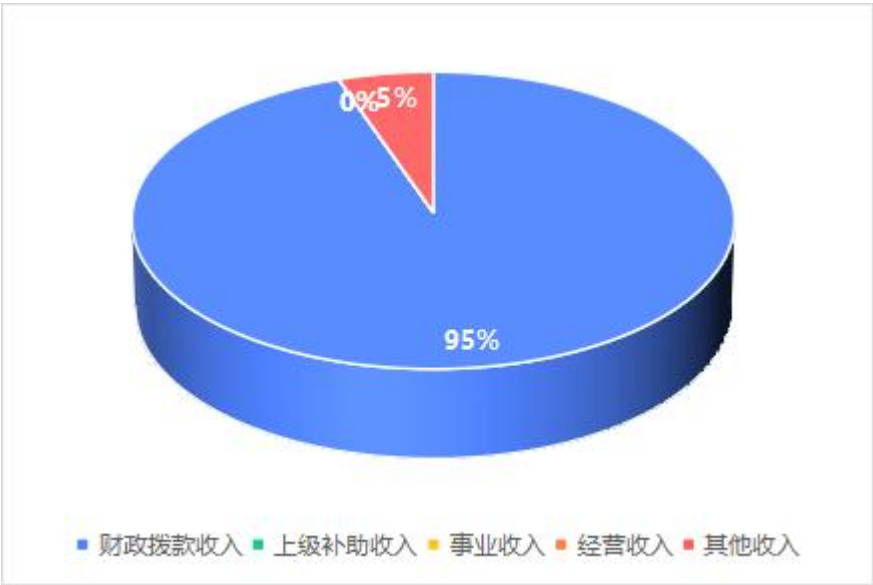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12,637.17万元, 与 2022 年度相比, 收入合计减少 -31,955.43万元, 下降 -71.66%, 主要原因是: 1、 城市建设性专项支出减少 (购买用地指标项目); 2、土地市场萎缩, 2023年储备地申报面积相比2022年大幅度减少, 土地补偿相应减少。 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11,960.43万元, 占本年收入94.64 %; 补助其他收入676.74万元, 占本年收入5.3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01.39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146.43万元, 城乡社区支出5149.45万元, 农林水支出995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5056.4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88.5万元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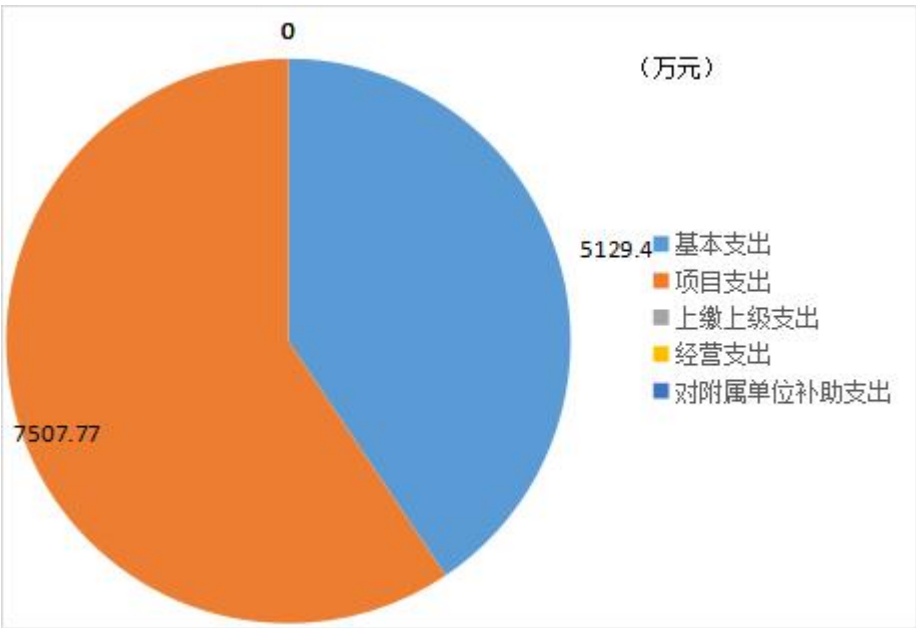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12,637.17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31,955.43万元，下降 -71.66 %，主要原因是1、城市建设性专项支出减少（购买用地指标）；2、土地市场萎缩，2023年储备地申报面积相比2022年大幅度减少，土地补偿相应减少。其中：基本支出5,129.40万元，占本年支出40.59%；项目支出7,507.77万元，占本年支出59.41%。

基本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01.3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46.43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3693.0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88.5万元。

项目支出：城乡社区支出5149.45万元，农林水支出995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1363.33万元。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1,960.43万元。与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32,492.03万元，下降 -73.09 %。主要原因是1、城市建设性专项支出减少（购买用地指标项目）；2、土地市场萎缩，2023

年储备地申报面积相比2022年大幅度减少，土地补偿相应减少。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810.99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1,334.16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1、二级单位蔡甸区矿产资源管理总站2023年度增加财政拨款项目资金。2、二级单位土地储备中心其他收入调整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149.44万元，比2022年度决算数减少 -3,826.19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1、城市建设性专项支出减少（购买用地指标项目）；2、土地市场萎缩，2023年储备地申报面积相比2022年大幅度减少，土地补偿相应减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减少)0.00 万元，2022年度与2023年均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无法进行相比。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810.9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53.90%。与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334.16万元，增长24.36%。主要原因是：1、二级单位蔡甸区矿产资源管理总站2023年度增加财政拨款项目资金。2、二级单位土地储备中心其他收入调整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810.9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901.39万元， 占13.23%。主要是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57.05万元，事业单位离退休353.3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455.39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35.12万元，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0.52万元。

2. 卫生健康（类）支出 146.43 万元，占 2.15%；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 15.77 万元，事业单位医疗 102.37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28.29 万元。

3、农业水支出 995 万元，占 14.60%，主要用于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4.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4379.68 万元，占 64.3%；主要用于：行政运行 433.49 万元，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132.73 万元，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46.74 万元，事业运行 2458.22 万元，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308.5 万元。

4. 住房保障（类）支出 388.5 万元，占 5.7%；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 320.47 万元，提租补贴 68.03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6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10.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95%。其中：基本支出 5086.13 万元，项目支出 1724.87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1、城关旧城改建类房

屋征收项目支出 27.16 万元，主要成效是对房屋征收补偿进行了跟踪审计服务、对房地产进行咨询及征收评估、对房屋征收法律和政策宣传进行了宣传、支付人员待遇经费；2、土地储备地籍调查勘测协调专项 17 万元，主要成效完成了储备地籍勘测、林地勘测、森林植被恢复，更新档案信息网，有效促进了土地储备工作。3、不动产登记专项业务费 76.7 万元，主要成效是用于不动产成本费用，权籍调查，地籍测量，专用设备购置及网络维护，不动产档案管理；4、不动产档案信息化升级 137.18 万元，主要成效是用于对不动产档案进行扫描、数据处理，档案整理等，对不动产资料的数字化管理对社会发展起到积极作用，同时也提高了办事效率。5、资规局信息化建设及运行经费 66.16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档案数字化；网络运行及维护；信息系统建设；6、基本农田保护 46.74 万元，主要成效：提高各街道乡（开发区）自觉开展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的积极性，大大减少违法占耕和土地违法问题，加强耕地保护宣传、巡查及督察，强化农户耕地保护意识，同时保护区域农田生态环境，大幅提升受益人群满意。7、资规局执法监察及法规宣传培训经费 59.9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土地动态巡查及违法案件查处经费、业务培训、法规宣传及律师行政诉讼、卫片执法专项。8、乡镇国土管理补贴经费 20.97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国土所基本

建设、公务费支出、职工伙食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弥补住房公积金不足等经费。9、矿管总站矿山地质环境管理及行政执法 10.34 万元，主要成效组织开展矿山地质环境调查，编制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方案，分年度推进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开展矿产执法巡查，依法查处违法开采行为。10、蔡甸区长江干支流沿红废弃露天矿山生态修复治理工作 418 万元。11、蔡甸区侏儒山街土龙、中刘矿区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工程 577 万元。12、地质灾害监测及治理项目 132.73 万元。主要成效：消除侏儒山街百赛村燕子山地质灾害防治。13、土地交易成本 100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土地交易成本支出。14、地价招商专题研讨会 20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地价招商专题研讨支出。15、档案信息维护 14.99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档案信息维护支出。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663.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901.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5.87%，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补缴机关养老保险；退休人员一次性年金做实、抚恤金等相关费用。其中：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57.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343.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3.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9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追加了退休人员子女一次性退休补贴费及抚恤

金等相关费用。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63.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5.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3.1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补缴机关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12 万元，增加原因：追加退休人员一次性年金做实。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46.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6.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4432.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79.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8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财政局资金不足。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440.87 万元，支出决算数 433.49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98.32%；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46.74 万元，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数 132.73 万元，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 2514.18 万元，支出决算数 2458.22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97.78%；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477.34 万元，支出决算数 1308.5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88.5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财政局资金不足。

4.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38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20.47 万元，支出决算数 320.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68.03 万元，支出决算数 68.03，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086.1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805.8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893万元、津贴补贴829.95万元、奖金298.76万元、伙食补助费6.85万元、绩效工资661.94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467.76万元、职业年金缴费28.74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39.9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28.29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23.41万元、住房公积金352.46万元、医疗费0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664.75万元、离休费0万元、退休费362.66万元、退职(役)费0万元、抚恤金0万元、生活补助8.18万元、救济费0万元、医疗费补助0万元、助学金0万元、奖励金39.24万元、个人农业生产补贴0万元、代缴社会保险费0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万元。

公用经费280.2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4.71万元、印刷费0万元、咨询费1.59万元、 手续费、水费2.52万元

、电费16.23万元、邮电费6.36万元、取暖费0万元、物业管理费13.48万元、差旅费4.06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维修（护）费4.08万元、租赁费0.1万元、会议费0万元、培训费0.72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专用材料费0万元、被装购置费0万元、专用燃料费0万元、劳务费1.72万元、委托业务费11.76万元、工会经费63.11万元、福利费67.37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7.93万元、其他交通费用13.08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8.86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31.37万元、办公设备购置1.18万元、专用设备购置0万元、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文物和陈列品购置0万元、无形资产购置0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0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本年收入 5,149.44万元，本年支出5,149.44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支出决算为914.94万元，主要用于征地补偿费专项支出631.94万元，返还2012-49号挂牌地块土地成本283万元。

(二)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土地开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3655.08万元，主要用于：1、土地开发支出专项22.61万元；2、地质灾害监测及治理项目55.1万元；3、长江干支流生态修复项目资金400万元；4、土地整理(土龙、中刘矿山地质治理)300万元；5、日常规划编制经费321.5万元；6、购买建设用地指标2500万元；7、2022年政府出让地块成本55.87万元。

(三)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300万元。主要用于土地整理(土龙、中刘矿山地质治理)。

(四)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公共设施(项)53.66万元，主要用于规划大队违反强拆经费53.66万元。

(五)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225.77万元，主要用于：1、本级运行及维护经费66.16万元；2、局日常规划编制经费159.61万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0.0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本部门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28.8万元，支出决算为18.6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64.89%。与2022年相比增加了3.43万元，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过紧日子，节省不必要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比全年预算增加（减少）0.0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主要用于开展以下工作：2023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18.6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64.9.00%；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 %，比全年预算增加(减少) 0.0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未进行公务用车购置。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0辆。

(2)公务用车运行费18.6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64.9%，比全年预算减少10.11万元，主要原因是过紧日子，减少不必要开支。主要用于车辆维护及保养。截至 2023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6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比全年预算增加(减少)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无公务接待费用支出。其中：外宾接待支出 0万元，主要是开展无工作。2023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来访对象 主要是。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无， 主要是开展无工作。2023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汇总）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79.06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57.09 万元，

降低 -20.45%。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支出等。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武汉市蔡甸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汇总）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433.9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1.7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981.32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30.8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298.7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0.6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88.8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22.2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武汉市蔡甸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汇总）共有车辆6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4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

主要是土地调查勘测。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5 个，资金 832.4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48.26%。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严格按照财政资金及国库集中支付制度的要求，认真执行年初财政资金预算，根据我单位的实际情况，合理安排资金，确保预算资金用到实处较好地完成了年初与区政府签订的年度绩效目标任务。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7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832.49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

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蔡甸区财政局关于 2023 年度区直属部门（单位）预算的批复(蔡财预〔2023〕1 号)，核定我部门 2023 年预算收

入、预算支出情况如下：

（1）预算收入

2023 年度预算收入 6763 万元。

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631 万元，其中：财政经费拨款（补助）3773 万元，非税收入安排的拨款 1858 万元；

②政府性基金收入安排的资金 307 万元。

③事业收入安排的资金 825 万元

（2）预算支出

2023 年度预算支出 6763 万元

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631 万元

②政府性基金支出 307 万元

③事业收入安排的资金 825 万元

我部门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申报项目为 15 个，根据实际工作需求对项目进行了追加，并报区政府及区财政局审批追加了相关预算。调整后我局 2023 年度预算为 12637.1692 万元，调整增加 5874.1692 万元。

我部门 2023 年度预算项目 15 个，申请财政预算收入资金 1021 万元，经费全部来自区财政拨款。实际财政拨付资金 849.41 万元，资金到位率 83.19%，实际支出 847.17 万元，执行率 99.73%。

2、完成的绩效目标情况

我部门 2023 年整体支出完成情况较好，具体情况如

下：

（1）2023 年度我局持续推进国土空间总体规划、重点功能区控规编制；完成蔡甸区设施农用地外业调查及上图入库测量；协议出让项目供地地价评估；建设工程规划（建筑）设计方案技术审查服务外包服务。土地规划编制工作合格，达到预期目标。

（2）加强项目用地保障，积极开展土地报批工作，根据自然资源部、湖北省自然资源厅以及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新增建设用地报批工作的有关要求，切实提高整体报批效率，以保障我区经济社会发展用地需求。我局承接了新增建设用地报批工作，主要是新增建设用地指标，需购买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节余指标和补充耕地指标。同时为化解水田指标短缺问题。

（3）加强档案目录信息入库率，网络安全使用稳定率，保障局系统综合管理信息平台及移动办公系统正常运转，全面提升信息化设备的稳定率。

（4）法规宣传 3 次；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专项整治率达到 100%，对违法占地及时处理，必要时向法院提交申请，强制执行。通过普法宣传，加强了对土地资源保护的意识，对违法占用的行为能够及时举报，有效的保护了国土资源。

（5）有效预防局办公大楼消防安全示范的发生率，维护大楼及物业服务，保证大楼正常运转。

(6) 完成每周两次的矿产执法巡查，完成违法开采立案查处率。

(7) 完成城关旧城改造类房屋征收项目，房屋情况调查 46 户，房屋面积测绘数量 1 万平方米、房地产价值预评估数量 1 万平方米，房屋征收跟踪、政策宣传及法律咨询覆盖率 100%。

(8) 完成批后建设项目查处率，违法用地查处结案率、违法建设项目下降率。

(9) 完成档案扫描 2.77 万卷，档案扫描合格率、及时率超过 95%以上。

3、未完成绩效的情况

无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我部门 2023 年度决算报表，已上报区财政局。决算支出总额为 12637.1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129.40 万元；项目支出 7507.77 万元。

年初预算 6763 万元，年中预算调整追加 5874.1692 万元。调整后我局 2023 年度预算为 12637.1692 万元。

2、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我部门年初设置了 5 个年度目标，各个年度目标的完成情况如下：

年度目标 1：构建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引导城市高质量发展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坚持规划刚性引领，科学谋划城乡统筹发展

2023 年度我局持续推进国土空间总体规划、重点功能区控规编制；完成蔡甸区设施农用地外业调查及上图入库测量；协议出让项目供地地价评估；建设工程规划（建筑）设计方案技术审查服务外包服务。土地规划编制工作合格，达到预期目标

②完成新增建设用地报批工作。加强项目用地保障，积极开展土地报批工作，根据自然资源部、湖北省自然资源厅以及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新增建设用地报批工作的有关要求，切实提高整体报批效率，以保障我区经济社会发展用地需求。我局承接了新增建设用地报批工作，主要是新增建设用地指标，需购买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节余指标和补充耕地指标。同时为化解水田指标短缺问题。

③完成土地出让宗数 15 宗，完成出让收入目标 6.2 亿元。

④完成不动产档案扫描 2.77 万卷，完成宗地图测绘 292 宗，购买印刷不动产资料数量 31500 册。

⑤完成土地储备宗地收购评估登记 27 宗，办理储备证

20 本。

⑥完成房屋情况调查数量 46 户，房屋面积测绘 1 万平方米，房地产价格预估 1 万平方米。

⑦完成历史遗留矿山生态环境调查，矿产执法巡查完成率达到 100%，违法开采立案查处率达到 100%。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核实已完成的规划编制工作的合格情况

2023 年度我局持续推进国土空间总体规划、重点功能区控规编制；完成蔡甸区设施农用地外业调查及上图入库测量；协议出让项目供地地价评估；建设工程规划（建筑）设计方案技术审查服务外包服务。土地规划编制工作合格，达到预期目标。

②完成土地交易成本，项目实施后，招商引资企业提供就业岗位增长率，进一步提升蔡甸区土地市场满意度。

③不动产登记资料的数字化对社会发展的作用，不动产登记工作对权利人合法不动产权的保护作用，宗地图的测绘对不动产登记的作用。

④房屋征收政策知晓率 90%，社会对房屋征收工作的满意度达到 90%。

⑤矿产资源和生态环境保有所提升。

年度目标值 2：坚持项目建设，全面加强重点项目用地保障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规划引领高质量发展

根据“四大比拼”有关要求，全力拼经济、抓产业，科学布局东部“四城一园”和中西部“一街一镇、一园一景”的发展规划，着力构建“4432”现代产业体系，重点推进文岭生活城控规及相关专项规划和中德产业园北扩区控规，阶段性成果显著，同时高效编制完成城南片、大集文岭片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不断加快推进重点片区土地报批工作。在具体项目中我们始终坚持规划先行，无规划不建设，无设计不开工，截至目前，我局与各相关主管部门在“多规合一”协调平台上审批建设项目 1100 余个，位列全市首位。

②全力推动节约集约用地

按照“严控增量、盘活存量、优化结构、提高效率”的工作原则，立足蔡甸实际，积极创新，通过“引导项目节约集约用地、从严控制建设用地规模、常态化开展城市区域和经济开发区节约集约利用评价”等举措，全面提升我区节约集约用地整体成效。在规定时间内，高效处置 2009-2018 年批而未供土地 9128.76 亩，实现 2022 年度消化处置任务率达 39.05%，位居全武汉市第一名。因蔡甸区

在建设用地亩均GDP年增速高于全省平均增速和同类线

（市、区）年均增速且盘活土地存量和闲置成效显著，相关工作荣获省政府表彰，获得新增建设用地指标奖励 200 亩。

③用心用情为企为民服务

一是行政审批事项高效便利。2023 年办理各类不动产登记 40000 余件，发放证书 22400 余本，证明 13800 余份，各类查询 15500 余件，用时均低于规定时间，一般登记事项可在 1 个工作日内办结。依托多规合一平台核发各类建设工程规划相关证书共计 255 本，工程验收总建筑面积达 243 万平方米；二是积极处理新旧《土地管理实施条例》衔接期强制执行操作流程问题。在保障群众切身利益的同时，有效加快了我区有关涉及被征收集体土地上房屋拆迁项目建设的顺利实施。

④坚定坚决筑牢安全防线

抓好地灾防灾，印发《蔡甸区 2023 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紧盯地质灾害隐患点、险工险段、在建工程等

“不放心”部位开展全方位、拉网式排查，及时发布地质灾害气象预警信息，全年区内未发生地质灾害事故。全面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印发《蔡甸区国土（地质、非煤矿山）领域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工作方案》，今年来排查一般隐患 8 处、整改一般隐患 8 处，有效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加强矿产资源执法巡查。认真

落实《武汉市矿产资源总体规划（2021-2025 年）》，禁止设置石料采矿权，严控区内重点工程建设采挖石渣管理，今年以来开展巡查 163 次（其中夜查 42 次），查处违法开采 12 起。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全心全意保障经济社会发展

一是强保障，为项目用地保驾护航。全力服务工业项目的招商引资工作，推行新增工业用地“标准地”出让制度，提前介入工业项目储备地规划方案审查，实现“拿地即开工”“五证同发+”。截至目前，中电光谷数智产业园发展（湖北）有限公司和武汉三东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等重点工业项目已实现“五证同发”。二是保发展，有序推进土地供应。为努力克服经济下行对土地市场的不利影响，我局不断加大土地推介招商力度，局主要领导带队，积极拜访金地、瑞安、保利、万科等头部企业吸引投资。三是抓统筹，实施节约集约用地综合改革。持续深化“亩均论英雄”改革，扎实开展“标准地+承诺制”试点，加快资源要素向优势区域、重点产业、重大项目倾斜，切实解决了好项目“用地难”问题。四是挖潜力，稳步推进全域国土综合整治工作。积极争取省、市政策支持，将蔡甸区纳入全域国土综合整治试点区，通过学习借鉴先行区经验，目前已确定项目范围，拟启动大集花博汇片区实施方案。

年度目标值 3：坚持夯实基础，全面掌握自然资源数据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精益求精绘就可持续发展蓝图

一是做好国土空间编制工作。编制完成《蔡甸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并通过市人大常委会审议。二是持续推进控制性详细规划及村庄规划。印发《蔡甸区村庄总平面图规划编制工作方案》，目前已完成437个村湾村庄总平面图编制和161个村湾1:500地形图测绘工作，永安街、张湾街集镇片区控规导则已经区资规委会审查通过，大集街集镇片区控规导则已形成阶段性成果，索河集镇控规优化工作已启动。三是全面做好各类专项规划编制。完成318国道快速化改造项目控规维护论证、十里莲华、汉赛跑跑花园、张湾街道绕岭村乡村旅游等项目的概念规划及生态准入论证，编制完成中法生态示范城区域汉津大道、蔡甸经开区域云龙一路等14项市政规划，同时做好《文岭生活城概念规划》《德国小镇概念规划》《蔡甸现代城概念规划》编制工作，努力打造宜居宜业样板空间。

②从严从实加强全方位耕地保护

一是认真落实流出耕地整改工作。建立大耕保机制，加快耕地流出问题整改，区局党委成员分工，对口服务街乡，内部科室，实行地籍、执法、耕保等科室联动，现已超额完成了整改任务，确保了我区年度耕地保护责任目标。二是大力整改卫片执法发现问题。目前我区违法占耕

比已降至 2%以下。三是建立街乡把关机制。区委一号文明确：街乡对各村的所有建设项目，是否符合耕地保护政策，进行严格把关。四是形成齐抓共管合力。区委常委会专题研究耕地保护工作四次以上，区纪委对耕地保护不力的村进行问责、形成耕地保护“抓书记、书记抓”的良好局面。五是制定耕地保护宣传方案。制定了《蔡甸区 2023 年度耕地保护宣传工作方案》并积极与区融媒体中心洽谈合作，借助线上线下多平台、多途径加强耕地保护宣传报道，营造了耕地保护的良好氛围。同时，组织街乡通过宣传牌、广告标语、移动广告喇叭等开展多种形式宣传。

（1）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不动产登记城乡全覆盖率

2023 年办理各类不动产登记 40000 余件，发放证书 22400 余本，证明 13800 余份，各类查询 15500 余件，用时均满足时效要求，一般登记事项可在 1 个工作日内办结。依托多规合一平台核发各类建设工程规划相关证书共计 255 本，工程验收总建筑面积达 243 万平方米。

②扎实推进各项便民基础性工作

高效完成 2022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上报，实地核实图斑 9955 个，监测面积达 10 万余亩；农村不动产确权登记发证率达 95.61%；基本完成我区林权资料扫描件、数据

库建设及 CAD 数据清理资料等阶段性工作；扎实开展存量建设用地数据清查与建库工作。

年度目标值 4：坚持利民惠民，全力保障民生举措落地见效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积极处理新旧《土地管理实施条例》衔接期强制执行操作流程问题

在保障群众切身利益的同时，有效加快了我区有关涉及被征收集体土地上房屋拆迁项目建设的顺利实施。

②稳步推进全国地籍调查示范点工作

经多方努力，我区顺利被自然资源部选定为全国 15 个地籍调查工作示范点之一，我局正严格按照自然资源部工作要求，积极探索在权属调查、不动产测绘、地籍数据库和三维地籍应用等方面好的做法，争取早日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经验，全面提升我区地籍调查规范化、制度化水平，助力全区经济高质量发展。

③坚持全面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

通过多业务合并办理、互联网+不动产登记、24 小时自助查询、错时延时等方式，提供不动产登记全时段“不打烊”服务，让群众、企业办事不再“选日子”。创新实现贷款资金到账与不动产过户登记、抵押设立登记等步骤紧密联动，完成“同行带押过户”58 笔，实现二手房交易登

记效率再上新台阶。组织党员先锋队主动上门服务，进社区、企业等，建立不动产登记帮办代办服务体系，打造“鄂惠登”党建服务品牌，提升企业和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解决历史遗留不能办证问题

积极化解百姓关切难题。为全面解决我区历史遗留办证问题，区专班对历史遗留不能办证的问题进行全面调查摸底，在尊重历史，依法依规的前提下提出合理化的解决办法和建议。

年度目标值 5：坚持利民惠民，全力保障民生举措落地见效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法规宣传次数

为加强对土地管理培训宣传力度，本年度共组织法规宣传活动 3 次，引导群众自觉遵法守法。

②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专项整治率

完成新增农村乱占耕地建房拆除整改问题 9 个，1-9 月份我区违法占耕比为 2.46%，位列新城区第一名。

③土地巡查对违法占地处罚的及时率

目前我区违法占耕比已降至 2%以下。

④土地违法案件查处的处理情况

2023 年，我区共立案查处违法用地 8 宗，收缴罚款 226.0770 万元。通过严格执法，震慑违法用地者，维护了正常的土地管理秩序。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核实执法监察及法规宣传培训项目的社会效益

年度指标值系通过开展普法宣传活动，让土地法律法规深入人心，引导群众自觉遵法守法，依法理性表达诉求、依法维护权益、履行法定义务。

实际通过普法宣传，加强了对土地资源保护的意识，对违法占用的行为能够及时举报，有效的保护了自然资源。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预算执行存在偏离。部分项目实施范围比较广，协调难度较大，少数资金调度不合理。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加强部门财务人员预决算知识的学习，强化部门预算管理，加强部门之间信息沟通，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

2. 建议细化并分解该项目的工作内容，分块划定责任，并积极协调和细化财政资金的申报等工作，促使工作得到较好的实施。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15个一级项目。

1. 本级运行及维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一）执行率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6.16万元，执行数为66.1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二）完成的绩效情况

（1）主要产出和效益是：

产出指标：一是数量指标：维护修缮区域6层；物业管理人数11人；二是质量指标：消防安全事故发生率为0%，公共设施完好率为95%，项目施工质量合格率100%。三是时效指标：物业服务故障排除时间24小时，维修大楼项目按期完成率达100%。

效益指标：一是社会效益：保证大楼正常运转；二是可持续影响指标：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

2. 日常规划编制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一）执行率情况：2023 年本项目预算数 160 万元，项目支出 159.61 万元，执行率为 99.7%。

（二）完成的绩效情况

1、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①蔡甸区设施农用地外业调查及上图入库测量完成率 100%；②历史档案数字化及 2019 年产生档案数字化完成率 100%；③协议出让项目供地地价评估完成率 100%；④建设工程规划（建筑）设计方案技术审查服务外包服务完成率 100%；⑤蔡甸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机关食堂委托服务完成率 100%；⑥蔡甸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物业管理服务完成率 100%

（2）质量指标：①土地规划编制工作的合格，达到预期目标

2、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对项目实施效果满意。

可持续影响指标：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为进一步提高。

未完成绩效的情况：无

3. 资规局信息化建设及运行经费绩效自评综述：

（一）执行率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6.16 万元，

执行数为 66.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二）完成的绩效情况

主要产出和效益是：

产出指标：一是数量指标：档案目录信息入库率达 100%；二是质量指标：网络安全使用稳定率达 100%，综合管理信息平台移动办公系统正常运行率达 100%；三是社会效益：全面提升信息化管理效率和利用率达 100%，全面提升信息化设备的稳定率 100%。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

4. 乡镇国土业务经费绩效自评综述：

（一）执行率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96 万元，执行数为 20.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二）完成的绩效情况

主要产出和效益是：

产出指标：一是数量指标：土地巡察次数每年预计巡察 30 余次；二是质量指标：新增建设用地报批完成率配合完成 60 余宗；

效益指标：减少土地违法案件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

5. 执法监察及法规宣传培训经费绩效自评综述：

（一）执行率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9.9万元，执行数为59.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二）完成的绩效情况

主要产出和效益是：

一是数量指标：聘请法律顾问人数1人，法规宣传3次，文书制作、违法用地案卷的归档完成率达100%；二是质量指标：违法建设项目查处率达90%，年度新开工项目用地清理上报与卫片图斑套合率达65%，行政诉讼的胜诉率达85%；三是时效指标：土地巡查对违法占地处罚的及时率达100%。四是社会效益：提高企业及群众规范建设及用地意识。五是经济效益：规范项目建设，加快项目开发。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

6. 不动产专项业务费绩效自评综述：

（一）执行率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91万元，执行数为76.7万元，完成预算的84.29%。

（二）完成的绩效情况

1、产出指标实际完成情况

（1）数量指标：1、本项目年度目标值系购置2台办公设备为保障不动产登记工作的正常运行。2、本项目年度指标值系印制和购买档案袋等相关资料31500册/份。3、本项目年度指标值系完成历史遗留个人独立宗宗地图292宗测绘工作。实际已完成历史遗留个人独立宗宗地图测绘工作（其中：2022年11宗、2023年281宗，截止时间为2023年11月）。

（2）质量指标：1、本项目年度指标值系购置的办公设备符合区不动产登记中心工作需求，质量符合标准。实际购置的办公设备已经区不动产登记中心验收，验收均已合格，符合购置需求。2、本项目年度指标值系印制的不动产登记资料符合区不动产登记中心产权登记需求，质量合规。实际印制和购买的相关不动产资料已经区不动产登记中心验收，均合规。3、本项目年度指标值系宗地图的测绘工作符合区不动产登记中心要求，符合区国土部门审批要求。实际完成的历史遗留个人独立宗宗地图的测绘工作成果符合区国土部门审批要求。

（3）时效指标：1、本项目年度指标值系完成不动产登记资料印制工作，实际不动产登记印制工作已按时完成

，完成率100%。2、本项目年度指标值系按区不动产登记中心要求按期完成宗地图的测绘工作。实际已按测绘合同要求按期完成了宗地图的测绘工作，提交了成果资料，及时扫描上传率99.9%。

2、效益指标实际完成情况

（1）社会效益指标：本项目年度指标值系通过开展不动产产权登记工作，保护权利人合法的不动产财产权。实际通过开展不动产产权登记工作，避免了产权的交叉或冲突，保证了各类不动产物权的归属和内容得到最为全面、统一、准确的明晰和确认，有效保护了权利人合法的不动产财产权，保障了交易安全。

（2）可持续影响指标：本项目年度指标值系通过开展宗地图的测绘工作，使不动产登记中心对蔡甸区历史遗留的各不动产的情况有个基础了解，为以后不动产的产权登记提供指导作用。

3、满意度指标实际完成情况：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指社会公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三）存在问题和原因：由于不动产登记工作是便民服务性工作，要求政务中心窗口服务随时更新新的服务机

制，机动性灵活性比较强，所以预算难以满足服务内容，比如市局要求安装不动产权证自助打印机，资金需求大，所以我们的专项资金难免有预算不足的地方。

7. 不动产档案信息化升级绩效自评综述：

（一）执行率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25万元，执行数为137.18万元，完成预算的60.97%。

（二）完成的绩效情况

1、产出指标实际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年初目标值系扫描档案数量 **4.5** 万卷。实际已扫描数量 **2.77** 万卷，数量指标实际完成率为 **61.56%**。

（2）质量指标：年初目标值系扫描档案验收合格率 **95%**。实际项目完成质量方面，档案数字化整体质量较好，按照验收标准抽查项目的 **5%-10%**,验收合格率达到 **99%**。

（3）时效指标：年初目标值系不动产登记资料扫描档案完成的及时率 **95%**。实际不动产登记档案的前置扫描

（仅供审批）及时率 **99.52%**，后置扫描无积压，及时率达 **97%**。

2、效益指标实际完成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指标：年初目标值系不动产登记资料的数字化率对社会发展的作用为 **80%**。实际本项目资金的使用更好地为社会提供了信息服务，加强了档案管理，保护了原始档案，不动产登记资料的数字化对社会发展的作用达到了一定的社会效益。我们在不动产窗口安排了专门档案管理员，方便群众现场查询，全年查询档案 **15545** 人次。

3、满意度指标实际完成情况分析

（1）社会公众满意度：年初目标值系社会公众满意度为 **90%**。实际已数字化的档案可以在档案管理系统平台上方便查阅，提高了档案的查全率和查准率，同时在政务中心窗口也设置了专门的档案管理员，为普通老百姓提供了方便，获得了全区各界的广泛好评，在武汉评议网络平台上无不满意评价。社会公众满意度达 **95%**。

（2）机关工作人员满意度：初目标值系机关工作人员满意度为 **95%**。实际本项目资金使用效果明显，减少了纸质实体档案的使用，降低了机关工作人员的劳动强度，使资源配置得到优化，工作人员普遍较为满意。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项目经费拨付不足： 我区自启动不动产登记工作以来，扫描档案费用一般都在 **200** 多万元，本年度预算 **225** 万元，实际拨付 **137** 万资金缺口比较大，导致今年的档案数字化经费待付款。

2、项目采购的及时性需加强：不动产登记是重要的民生服务事项，具有连续性、即时性，登记工作配套的不动产扫描是不动产登记提速、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环节，在年度项目采购的衔接上需加强，以保证不动产登记工作正常联系开展。

8. 土地储备地籍调查勘测协调经费绩效自评综述：

（一）执行率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7万元， 执行数为1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二）完成的绩效情况

主要产出与效益：**1、数量指标：**储备地地籍勘测、林地勘测、森林植被恢复完成率达 **90**%；土地储备宗地收购评估登记 **25** 宗、办理储备证 **18** 本。**2、质量指标：**储备地地籍勘测、林地勘测、森林植被恢复完成率达 **90**%；土地储备收储收购政策宣传覆盖率达 **90**%；档案信息网络更新率达 **90**%。**3、社会效益：**有效促进土地储备工作的顺利开展。

9. 矿管总站矿山地质环境管理及行政执法绩效自评综述：

（一）执行率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34万元，执行数为10.3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二）完成的绩效情况

主要产出与效益：1、数量指标：历史遗留矿山生态环境调查率达 **100%**；矿产执法巡查完成率每周两次。2、质量指标：违法开采立案查处率达 **100%**，历史遗留矿山生态环境调查成果符合技术要求；档案整理达标率 **100%**。3、社会效益：矿产资源和生态环境保护有所提升。

10、2023年城关旧城改建类房屋征收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一）执行率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8万元，执行数为27.16万元，完成预算的97%。

（二）完成的绩效情况

主要产出与效益：1、数量指标：房屋情况调查数量**46**户，房屋面积测绘数量**1**万平方米，房地产价值预评估数量**1**万平方米。2、质量指标：房屋征收跟踪审计覆盖率达

100%，房屋征收政策宣传覆盖率达90%，房屋征收法律咨询覆盖率达100%。3、社会效益：房屋征收政策知晓率达90%，社会对房屋征收工作的满意度达90%。

11、违法建筑强拆经费绩效自评综述：

（一）执行率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2万元，执行数为2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二）完成的绩效情况

主要产出与效益：1、数量指标：批后建设项目查处率达100%。2、质量指标：违法用地查处结案率达100%。3、社会效益：违法建设项目下降率5%。

12、土地违法勘测测量费绩效自评综述：

（一）执行率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4.33万元，执行数为34.3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二）完成的绩效情况

主要产出与效益：1、数量指标：违法用地查处率达100%。2、质量指标：违法用地查处结案率达100%。3、社会效益：违法用地下降率5%。

13、档案信息维护绩效自评综述：

（一）执行率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万元，执行数为14.99万元，完成预算的99.93%。

（二）完成的绩效情况

主要产出与效益：1、数量指标：土地招拍挂档案信息化率达**100**%，工业用地网上挂牌率达**100**%。2、质量指标：土地交易档案归案合格率达**100**%。3、社会效益：土地交易信息公开、档案查问方便度合规。

14、地价招商专题研讨会绩效自评综述：

（一）执行率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20元，完成预算的100%。

（二）完成的绩效情况

主要产出与效益：1、数量指标：招商引资企业**1**个。2、质量指标：土地交易合规率达**100**%。3、社会效益：招商引资企业投资总额**1**亿元。

15、土地交易成本费用绩效自评综述：

（一）执行率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0万元，执行数为1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二）完成的绩效情况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出让收入为 20 亿元，实际完成 6.2 亿元，完成率 31%；

土地出让宗数 20 宗，实际出让 15 宗，完成率 75%；

地价政策宣传 1 次，实际完成 1 次，完成率达到 1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合规，实际达到合规；

委托项目质量可控性合规，实际质量都合规；

支付委托单位的评估费、勘界费、公证佣金等按合同按时支付，实际严格按合同的约定及时支付；

收入税款按期足额缴纳 100%，实际按季度足额缴纳，达到 100%。

2、质量指标：

政府目标完成率、土地交易合格率 100%，实际均为 100%；
财务监控有效性、资金使用合规性，均为合规；引进 500 强企业或跨国公司产业研发机构 1 个，实际引进 1 个。

3、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实际完成率为 100%。

4、成本指标：

支付土地交易成本费用 100 万，严格按照交易地块所需成本进行支付，已支付 100 万元。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经济效益指标完成政府目标土地交易总额达到 100%，为蔡甸区经济建设服务满意度达到 100%。

社会效益指标系通过项目实施后招商引资企业提供就业岗位增长率明显上升，进一步提升蔡甸区土地市场满意度，按政策标准、合同约定支付交易成本满意度收到明显效果，满意度达 100%，就业率明显上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是指土地交易的可持续发展，通过公开土地市场信息，地块推介，提升了蔡甸区的地理优势，但受大环境的影响，拿地开发企业愿望降低，制约了土地市场的发展。可持续性发展达到 95%。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为社会公众服务的满意度。实际通过引进企业、对企业用地的服务，对挂牌网络实施监控，社会公众对土地交易工作的满意度达到 90%。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2023 年土地出让收入目标为 20 亿元，实际出让收入为 6.2 亿元，未完成目标值。主要是经营性用地供应锐减其主要原因：一是“净地”供应难度大。随着城镇化速度加快，土地资源更加稀缺，群众对征地拆迁期望值过高，给土地征收工作带来压力和阻力，且征地拆迁、补偿安置工作的周期长，影响土地的供应。二是受国际国内经济形势变化，国家对房地产市场进行整顿，房地产市场疲软，目前开发商拿地意愿不强，招商效果不理想，影响土地供应速度。全年经营性用地供应锐减，

实际供应 5 宗，出让收入只有 43892 万元，未达到往年的四分之一。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因受国家房地产调控政策的影响，我区将加大招商力度，利用各种途径进行土地招商工作，积极推进土地供应，争取完成全年工作目标。

2. 加强对交易成本拨付、地价研讨、工业用地网络专线以及档案信息化项目的管理，区土地交易中心对项目有关的合同、审批、业务资料应及时归档，相关数据应更加细化，相关统计工作应更加及时，为绩效目标项目提供支撑依据。

3. 完善项目支出预算编制，区土地交易中心年度项目预算应严格按项目内容编制，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使预算编制更加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加强专项资金的会计核算，专项项目使用资金应按预算申请内容核算，保证项目使用与预算申请资金口径的统一性，方便预算与决算对比分析。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以后年度编制部门预算和安排资金的重要依据，进一步严格执行绩效目标申报、大力探索事前绩效评估、加强事后项目绩效评价，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前瞻性，进一步完善预算编制体系，严格按照规定进行财务核算，结合实际情况，完成并准确地披露相关信息，尽可能做到决算与预算相一致

第四部分 2023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规划引领高质量发展

我局根据四大比拼有关要求，全力拼经济、抓产业，科学布局东部“四城一园”和中西部“一街一镇、一园一景”的发展规划，着力构建“4432”现代产业体系，重点推进文岭生活城控规及相关专项规划和中德产业园北扩区控规，阶段性成果显著，同时高效编制完成城南片、大集文岭片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不断加快推进重点片区土地报批工作。在具体项目中我们始终坚持规划先行，无规划不建设，无设计不开工，截至目前，我局与各相关主管部门在“多规合一”协调平台上审批建设项目 1100 余个，位列全市首位。

二、项目保障跑出加速度

我局创新式成立“金牌店小二”专班以协调相关职能部门，变“串联”为“并联”，建立项目用地台账配备“项目秘书”，以最短时间促成项目报批落地。完成全区用地报批将近 30 宗，总用地面积达 5200 余亩，有力保障了中电光谷数字产业园、敏华二期、普旭真空、花博汇、武天高速、武松高速、京港澳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等重点项目用地需求。特别是在中电光谷项目中，因组卷工作及及时精准，从开始缴费到下发批文，用地获批仅用 2 日，创造了审批效率新纪录。

三、全面深化改革取得新突破

不断向上争取政策支持，在今年 3 月成功申报全国农

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改革试点区，并于武汉市内率先出台《蔡甸区深化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工作推进方案》，目前正在符合规划、用途管制和依法取得前提下，结合农民集体意愿、乡村产业项目现实需求下，积极开展大集街道黄虎村、蔡甸街道彭家山村、索河街道梅池村试点工作，助推乡村振兴落实落地。特别是黄虎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于12月26日以392万元总价在市民之家拍卖大厅内成交，这在武汉市尚属首例，标志着试点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果。

四、全面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

通过多业务合并办理、互联网+不动产登记、24小时自助查询、错时延时等方式，提供不动产登记全时段“不打烊”服务，让群众企业办事不再“选日子”。创新实现贷款资金到账与不动产过户登记、抵押设立登记等步骤紧密联动，完成“同行带押过户”58笔，实现二手房交易登记效率再上新台阶。组织党员先锋队主动上门服务，进社区、企业等，建立不动产登记帮办代办服务体系，打造“鄂惠登”党建服务品牌，提升企业和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

五、稳步推进全国地籍调查示范点工作

经多方努力，我区顺利被自然资源部选定为全国15个地籍调查工作示范点之一，我局正严格按照自然资源部工作要求，积极探索在权属调查、不动产测绘、地籍数据库和三维地籍应用等方面好的做法，争取早日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经验，全面提升我区地籍调查规范化、制度化水平，助力全区经济高质量发展。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规划引领高质量发展	我局根据四大比拼有关要求，全力拼经济、抓产业，科学布局东部“四城一园”和中西部“一街一镇、一园一景”的发展规划，着力构建“4432”现代产业体系，重点推进文岭生活城控规及相关专项规划和中德产业园北扩区控规，阶段性成果显著，同时高效编制完成城南片、大集文岭片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不断加快推进重点片区土地报批工作	在具体项目中我们始终坚持规划先行，无规划不建设，无设计不开工，截至目前，我局与各相关主管部门在“多规合一”协调平台上审批建设项目1100余个，位列全市首位。
2	项目保障跑出加速度	我局创新式成立“金牌店小二”专班以协调相关职能部门，变“串联”为“并联”，建立项目用地台账配备“项目秘书”，以最短时间促成项目报批落地。	完成全区用地报批将近30宗，总用地面积达5200余亩，有力保障了中电光谷数字产业园、敏华二期、普旭真空、花博汇、武天高速、武松高速、京港澳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等重点项目用地需求。特别是在中电光谷项目中，因组卷工作及时精准，从开始缴费到下发批文，用地获批仅用2日，创造了审批效率新纪录。
3	全面深化改革取得新突破	不断向上争取政策支持，在今年3月成功申报全国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改革试点区，并于武汉市内率先出台《蔡甸区深化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工作推进方案》	目前正在符合规划、用途管制和依法取得前提下，结合农民集体意愿、乡村产业项目现实需求下，积极开展大集街道黄虎村、蔡甸街道彭家山村、索河街道梅池村试点工作，助推乡村振兴落实落地。特别是黄虎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于12月26日以392万元总价在市民之家拍卖大厅内成交，这在武汉市尚属首例，标志着试点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果。
4	全面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	通过多业务合并办理、互联网+不动产登记、24小时自助查询、错时延时等方式，提供不动产登记全时段“不打烊”服务，让群众企业办事不再“选日子”。	创新实现贷款资金到账与不动产过户登记、抵押设立登记等步骤紧密联动，完成“同行带押过户”58笔，实现二手房交易登记效率再上新台阶。组织党员先锋队主动上门服务，进社区、企业等，建立不动产登记帮办代办服务体系，打造“鄂惠登”党建服务品牌，提升企业和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
5	稳步推进全国地籍调查示范试点工作	稳步推进全国地籍调查示范试点工作	经多方努力，我区顺利被自然资源部选定为全国15个地籍调查工作示范点之一，我局正严格按照自然资源部工作要求，积极探索在权属调查、不动产测绘、地籍数据库和三维

			地籍应用等方面好的做法，争取早日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经验，全面提升我区地籍调查规范化、制度化水平，助力全区经济高质量发展。
--	--	--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 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 …

(参考《2023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一)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 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 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 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 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 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

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 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3年度武汉市蔡甸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汇总）整体绩效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二、2023年度项目绩效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附件：

1、2023年武汉市蔡甸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汇总）决算公开表；

2、2023年武汉市蔡甸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汇总）绩效评价

联系电话：027-69813337

2024 年 11 月 15 日